附件4

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度）

评价方式：□直接组织评价 ☑委托评价

部门名称： 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丰润区分局

联系电话： 0315-3235143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3日

唐山市丰润区财政局编制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本部门2023年度申请预算资金45592.58万元，实际支出10886.02万元，预算执行率24%。其中：专项项目43个，金额合计44680.13万元，实际支出10084.32万元，执行率为23%。

**二、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丰润区分局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年度总体规划绩效目标是：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分区域规划、区域城镇体系规划、详细规划等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和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节约集约利用自然资源。组织落实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完成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43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44680.13万元。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四、绩效实现情况分析**

1、网络视频系统维护：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顺利进行，提高矿山监管力度，保障登记工作的高效性。该项目已完成，因一体化平台原因，基金类项目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2、土地出让业务经费：主要为保证机关正常运行的办公经费。该项目已完成，到位资金108.91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3、执法经费业务经费（40万元）：主要为保证机关正常运行的办公经费。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4、委托业务费：主要为收储中心公用支出、招拍挂评估、测绘、公告等费用，该项目已完成，到位资金8.73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5、征地和拆迁补偿：征地及拆迁补偿款，该项目已完成，到位资金7773.67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6、缴纳2021年度第1批次增减挂钩项目建新区建设用地耕地占用税(产生滞纳金)：缴纳耕地占用税，缴纳耕地占用税滞纳金。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7、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服务费，加强城市化建设。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8、开展《丰润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编制工作：根据冀自然资字 [2020]100号《河北省自然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要求，需开展丰润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该项目已完成规划编制中期成果，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9、丰润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0-2035年）：依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冀发〔2019〕30号）要求，开展丰润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该项目《唐山市丰润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成果已提请区政府通过OA系统上报至市政府，同时征求市直部门意见，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10、丰润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要求，开展平台和系统开发工作，属于财政事权范围，按照文件要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该项目已完成基础信息平台和系统开发、完成搭建各功能框架工作，并已通过市局初步评定，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11、丰润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20-2035年）：依据《中共唐山市委、唐山市政府印发<关于建立唐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唐发 [2020]14号）文件要求，开展规划编制工作。该项目已完成现状调研，对主城区进行了单元划分。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12、丰润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第三笔编制费用：丰润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第三笔编制费，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13、批而未供三年行动建立转征、供应土地数据库项目：完成全市2009-2018年存量批而未供土地处置为确保此项工作顺利推进，用现代化手段加强征收、转用土地管理。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4、丰润区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出具丰润区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成果，通过市级以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验收合格。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5、历史遗留矿山核查项目：查清历史遗留矿山现状，遥感图斑分类核定。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6、2020矿山遥感监测数据核对项目：查清历史遗留矿山现状，遥感图斑分类核定，历史遗留矿山数据库建设。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7、（2）2019年度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保护生态环境，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提升国土资源利用效率。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18、追加唐山市丰润区白官屯镇张官屯村等二十九个村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预算：为改善丰润区白官屯镇张官屯村等二十九个村内道路、水利、电力等基础设施及农业生产条件，提高耕地质量，普及科学施肥、园艺种植等新技术和生物措施，使项目区基本农田成为旱涝保收的高产稳产农田，对项目区的农田进行高标准基本农田改造。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19、拨付（自行开垦）耕地占补平衡项目（三期）等五个项目核实费：拨付自行开垦占补平衡项目核实费，增加粮食产量，提高土地利用率。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20、省级矿山地质环境质量恢复：改善和修复采矿活动破坏的地质环境，解决矿山开采引起的矿山环境问题，消除因矿山开采破坏地标形成的白斑影像。该项目已完成，因年底暂停拨款，尚未支付。

21、土地整治专项资金：完成土地整治工作，提高土地利用率。该项目已完成，因年底暂停拨款，尚未支付。

22、土地变更调查：为掌握全国国土利用变化情况，按照《土地调查条例》、《土地调查条例实施办法》，决定开展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目标任务是建立完善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库，为全区发展提供地类数据支持。因基金类项目无法使用，已新建项目库完成支付170.2万元。

23、2023年上半年国土变更调查：2023年上半年国土变更调查资金，该项目已完成，因年底财政暂停拨款未支付。

24、丰润区2020、2021、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丰润区2020、2021、2022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资金，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25、2022年村庄规划编制：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按照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开展，部分项目是区委、区政府综合考虑我区实际和上级任务安排确定实施，为提高我区国土资源利用率，全方位拓展优化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使我区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得到显著提升。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6、丰润区曹雪芹东道以南、林荫路以东、纺织路以西、京秦铁路以北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规划编制费。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7、丰润区唐遵铁路以东、昌盛道以南、燕山路以西、正丰道以北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规划编制费。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8、土地征收风险评估编制工作：为规范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切实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土地征收矛盾隐患，为顺利完成征地报批工作，保障项目用地需求。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9、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工作经费：顺利完成征地报批工作，保障项目用地需求，提高土地利用率。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0、丰润区2021、2022年度耕地流出问题现场排查数据整理工作：完成丰润区2021、2022年度耕地流出问题现场排查数据整理工作，加强城市化建设。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1、丰润区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工作：全面掌握并及时更新数据，通过技术手段在自然资源部开发的“设施农业用地监管系统”中逐图斑地块录入信息，同时纳入自然资源“一张图”监管。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2、丰润区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工作：完成丰润区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工作，加强城市化建设。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3、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资金：完成丰润区耕地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建立数据库。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4、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为顺利完成征地报批工作，开展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5、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2023--2024年）编制资金：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2023--2024年）编制资金，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6、丰润区2022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编制工作：完成丰润区2022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编制工作，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7、丰润区2022年耕地卫片现场核查工作：完成丰润区2022年耕地卫片现场核查工作。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8、耕地流出整改工作经费：完整耕地流出整改工作，保护耕地。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39、土地矿产卫片执法：该项目主要涉及土地矿产卫片及规划执法办案经费、储量报告、视频监控、土地破坏鉴定等，该项目已完成，到位资金32.73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

40、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沙流河）：完成沙流河地籍调查、测绘、数据汇交，协助登记发证。该项目已完成资料收集、工作底图制作、预划登记单元、外业调查等工作；已形成工作底图、登记单元图、地籍图等图件成果；单元信息表、登记簿、自然状况核实表、界址标示表、界址说明表等文件成果。采用最新集体土地所有权成果及变更调查成果等对自然资源登记单元范围内权属面积进行更新，并对相应图件成果与文件成果内容同步更新。即将组织验收。

41、丰润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完成我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工作，该项目已完成，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42、（2）34家矿山开采现状勘测：对全区28家持证矿山和6家盗采易发区开采现状进行勘测，测量结果作为今后矿山执法监管的基础数据使用。该项目已于2022年完成。

43、5-12月劳务费：拨付2023年5-12月临时工工资，保障机关正常运转。该项目已完成年度目标。

34、公用经费：2023年日常公用支出125.15万元，其中包含水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办公取暖费、公务接待费等经费。资金使用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

35、人员经费：2022年人员经费共支出676.56万元，其中主要是人员的工资福利及保险和对个人与家庭的补助支出，资金使用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存在问题：

1、网络视频系统维护：因一体化平台原因，基金类项目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2、土地出让业务经费：到位资金108.91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3、委托业务费：到位资金8.73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4、征地和拆迁补偿：到位资金7773.67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暂未拨付。

5、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费：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6、开展《丰润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编制工作：已完成规划编制中期成果，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7、丰润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0-2035年）：《唐山市丰润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成果已提请区政府通过OA系统上报至市政府，同时征求市直部门意见，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8、丰润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已完成基础信息平台和系统开发、完成搭建各功能框架工作，并已通过市局初步评定，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9、丰润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20-2035年）：已完成现状调研，对主城区进行了单元划分。下一步将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及时推进工作。

10、批而未供三年行动建立转征、供应土地数据库项目：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1、丰润区城镇基准地价更新：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2、历史遗留矿山核查项目：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3、2020矿山遥感监测数据核对项目：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4、省级矿山地质环境质量恢复：因年底暂停拨款，尚未支付。

15、土地整治专项资金：因年底暂停拨款，尚未支付。

16、土地变更调查：因基金类项目无法使用，已新建项目库完成支付170.2万元。

17、2023年上半年国土变更调查：目标为建立完善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库，为全区发展提供地类数据支持。该项目已完成，因年底财政暂停拨款未支付。

18、2022年村庄规划编制：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19、丰润区曹雪芹东道以南、林荫路以东、纺织路以西、京秦铁路以北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0、丰润区唐遵铁路以东、昌盛道以南、燕山路以西、正丰道以北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1、土地征收风险评估编制工作：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2、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工作经费：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3、丰润区2021、2022年度耕地流出问题现场排查数据整理工作：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4、丰润区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工作：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5、丰润区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工作：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6、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资金：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7、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工作：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8、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2023--2024年）编制资金：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29、丰润区2022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方案编制工作：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0、丰润区2022年耕地卫片现场核查工作：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1、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到位资金32.73万元已全部支出，剩余资金因一体化平台系统原因无法使用。

32、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沙流河）：即将组织验收。

33、丰润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已向财政提交申请，等待财政拨款。

34、（2）34家矿山开采现状勘测：该项目已于2022年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

（二）、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项目一经批复，实施部门要认真细化方案，明确责任人，确定项目实施期间，定期开展内部检查，出现不可抗力因素，及时按程序进行必要的调整和变更，同时，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建立控制台账，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进行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三）、严格人员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熟练掌握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各项政策，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不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预算指标执行过程不交叉，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

(四)、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对绩效评价的内容、方法、指标、组织管理、对象、工作程序及结果应用等进行统一规定，确保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规范性。在此基础上，对不同的评价目标，分别制定实施细则，行之有效地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另外，增加加强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约束性条款，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